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張儒民
電話：(02)8771-1832
傳真：(02)2752-0200
電子信箱：rmchang@mail.sac.gov.tw

受文者：如交換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體委綜字第101000971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乙份(101Y0D006054-01.DOC、101Y0D006054-02.PDF)

主旨：「營利事業捐贈體育運動發展事項費用列支實施辦法」業經本會會銜財政部於101年5月23日以體委綜字第10100097142號、台財稅字第10100087691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乙份，請查照，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(含附件)、行政院法規會(含附件)、本會各處室(含附件)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國家運動選手訓練中心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